研究生招生 首页 学院概况 新闻中心 人才培养 教学师资 国际合作 工业实践 学生工作 图片分享 常用下载

新闻中心 > 通知公告

关于软件学院2012级本科生毕业设计(论文)中期检查的通知

2016/3/4 14:29:46 来源:本站 作者:管理员 人气:1245次

- (1)参加中期检查资格:必须通过开题检查者。
- (2)校外实习(地点不含哈尔滨)学生中期检查时间:北京、上海、深圳--3月19-20日,(其他城市实习学生就近参加)。
- (3)校内实习(含在哈尔滨的校外实习)学生将在3月21-25日进行中期检查。
- (4)有关中期工作内容、检查内容、中期报告要求,请仔细阅读附件文件:1-软件学院本科毕业设计(论文)中期报告要求(V20160104).doc; 2-软件学院本科毕业设计(论文)中期工作内容(V20160104).doc。
- (5)有关中期报告格式及撰写要求,请按附件模板进行:3-软件学院本科生实习及毕业设计中期报告模板(V20160104).doc。
- (6)中检报告格式规范均需按照学校的论文规范进行:哈尔滨工业大学本科生毕业论文撰写规范(20130520).doc;哈尔滨工业大学关于本科生毕业设计(论文)的若干规定(20130520).doc。
- (7)中期检查的具体分组、地点、时间等请关注学院网站上的具体通知。
- (8)检查后提交报告电子稿要求:①截止时间为03月27日(星期日);②未按时提交者,发布检查结果时按"未通过"处理;③上交到乐学网(http://cms.hit.edu.cn/),在《工业实习与毕业设计》课程中提交。

最后,提醒大家,中期检查事关重大,请必须认真对待,及早进行准备并将中期报告提前发给导师审阅并修改。如有同学出差,需要调整中检地点,请于3月15日之前与金老师联系,申请调整中检地点,电话0451-86418711。

软件学院本科生实习及毕业设计中期报告检查要求及模板-20160104修订

分享到:	腾讯微博	新浪微博	人人网	邮件	收藏夹	复制网址	更多	0
		顶一下 (3)	33.3%		踩一下 (6)	66.7%		

通知公告		
学院新闻		
毕业设计		
实习就业		

版权所有: 哈尔滨工业大学软件学院 通信地址: 哈尔滨市西大直街92号775信箱(150001) 电话: 0451-86418711 86412711 传真: 86418711 Email: welcome@hit.edu.cn 技术支持: 陈鹏 史宇锋 周思华 徐奇昊